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8日在攸县农商银行中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出席董事共代表全体董事100%的表决权。会议由李涛同志主持，公司监事会、经营层等相关人员应邀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2023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 2023 年度操作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五、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董事履职档案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攸县农商银行“十四五”规划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湖南攸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

